

## **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第 2 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### 特别提示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17年4月21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，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召开监事会2017年第2次会议，并于2017年4月27日形成有效决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全体监事讨论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决议：

- 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-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选举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现有 9 名监事，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5 名、职工代表监事 4 名。至本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，将有郭进平、张凤山、李庆毅、贾忆民、姜力孚、杨华（职工代表监事）、李家民（职工代表监事）7 位监事任期到期，其中郭进平、李庆毅、贾忆民、杨华，因年龄和工

作变动原因，将不参与重选。

经公司股东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提名，提请股东大会选举的  
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为徐文荣、张凤山、姜力孚、卢耀忠，空缺 1 名  
股东代表监事择机增补。

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即将发布的 2016 年年度  
股东大会补充通知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述议案的同意票均为 9 票，无反对票或弃权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